

桃園市榮民服務處

「桃園龜山蘆竹大園新屋觀音分區座談」會議紀錄

項次	提問人	提問問題	回覆內容
一	榮民張錫能	榮民過往常在部隊服務，知識學能與社會容易脫節，本人雖然已經高齡90，但仍然努力完成健行科技大學電機研究所，並且依靠自己能力來完成學業，增加自身能力與涵養，期望在場的每一位榮民都跟我一樣，活到老學到老，增加自己的學識涵養，之後可以用更智慧的方式來協助國家及社會解決問題。	徐偉光處長： 感謝張先進的發言，學無止境、終身學習，是張大哥最好的人生寫照，本處除推動鼓勵同仁進修之外，也積極推動就學補助，透過就學補助的方式，提升榮民學習意願，並且開拓多元化管道，只要願意學習進取，充實自我，服務處一定會戮力配合協助，提升各位榮民前輩與後進的知識學能，增加就業基礎能力。
二	榮民虞政祥	榮民使用天然氣，同樣都是輔導會的會屬機構，獲利也很高，能不能給予榮民眷屬相關補助？	徐偉光處長： 照顧榮民眷屬是輔導會的服務宗旨，但是以欣桃天然氣為例，輔導會只佔有部分股權，並非完全由輔導會獨資經營，必須面對各股東的獲利要求及營運督導，所以其性質與武陵農場等機構不同無法針對榮民眷屬提供更多的優惠；但是榮民眷屬事實上也由輔導會提供諸如健保費用補助、水電優惠等措施，實際上也是針對榮民眷屬才有的專有優惠。輔導會將會秉持持續

			<p>照顧榮民眷的服務精神提供完整的服務，又因為涉及公司治理方面的問題，本處將與欣桃天然氣公司加強聯繫管道，透過公益捐贈的方式，來共同針對弱勢的榮民眷屬提供關懷與照顧。</p>
三	榮民林金雄	<p>本人過往曾經擔任榮服處的社區服務組長近 20 年，在工作經驗中，深刻了解其中的辛勞，但是畢竟只是志工性質，為了能夠保障社區組長的權利，能不能請輔導會研議，將社區服務組長納入勞保，增加保障與退休後的福利？</p>	<p>徐偉光處長： 首先感謝林學長多年來的奉獻與服務，因社區服務組長在服務期間，實際上是領有交通及誤餐費用的補助，現行已經調升到每日新臺幣 1040 元，每月最高可達到 2 萬 8080 元，於個人生活上已明顯高於基本工資，且調整納入勞保將涉及提撥費用的問題，將另向輔導會反映後，再以書面方式向學長回復。</p>